

证券代码：600971

证券简称：恒源煤电

公告编号：2021-018

## **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12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确认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上午在公司八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11人，所有董事参与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袁兆杰主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会议经审议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补选陈稼轩同志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，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聘任赵海波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5 日